关于2024年预算绩效工作

开展情况说明

我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省财政厅的大力指导下，贯彻落实《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吉发﹝2019﹞10号）、《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全面上线运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的通知》（吉财绩﹝2022﹞877号）、《吉林省市县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吉财绩〔2022〕642号）、《吉林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吉财绩〔2024〕953号）等文件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全流程管理，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及配置率，有效撬动各部门“责权利”重构，推动实现钱与事、权与责、决策与执行、服务与需要有机融合。

 一、工作进展情况

 2024年我县印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以更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开展全县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考核工作。创新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形成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清单，开展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

 （一）组织机构建设方面

我局紧抓机构改革契机，健全预算绩效机构设置，充实人员力量，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县预算服务中心核定编制6人，实有6人，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职能，同时配备专职人员，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筑牢基础。

（二）制度建设方面

我县积极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编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南”。印发了《抚松县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抚松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抚松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抚松县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抚松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抚松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为全县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了规范操作流程，明确财政、部门等职责分工，保障全县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有序开展。

 （三）组织领导方面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领导，我县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长任副组长，预算科、业务科室科长任组员，绩效管理工作由预算科牵头，各业务科室配合。

（四）“三全”体系建设方面

**“全方位”绩效管理**

目前已将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基金支出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着力加大对重点项目、重点领域等支出绩效管理，确保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我县制定《抚松县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不断提高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逐步扩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范围，围绕部门职能、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实施效果。

**“全过程”绩效管理**

坚持做好全县一级部门和乡镇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等工作。

事前绩效评估：我县制定了《抚松县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对所有符合的项目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和前置条件，未开展绩效评估的，不予安排预算。

绩效目标管理：我县制定了《抚松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所有项目已按要求全部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预算部门全覆盖。

绩效运行监控：我县制定了《抚松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每年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并将绩效监控结果作为调整预算依据。

绩效评价：我县制定了《抚松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采取预算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重点抽评的方式，预算绩效管理正逐步走向规范。

结果应用：督促相关部门落实具体评价结果和针对存在问题的整改，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结合起来，压减、取消低效无效资金。

**“全覆盖”绩效管理**

我县目前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基金预算“两本预算”绩效管理已全覆盖。

二、创新实践情况

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社会关注度较高、金额较大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评估，推动关口前移，严把入口关，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依据部门战略规划、事业发展规划等，重点审核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内容。

注重绩效信息公开。我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双公开”。预算编制阶段，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到项目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审核、批复、公开，实现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管理全面融合。人大对决算报告审议通过后，财政评价报告和部门自评报告分别随部门决算向社会公开。

预算绩效工作清单。为便于部门清晰准确地掌握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事项，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事项进行了梳理，并形成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清单明确工作事项和完成时限，从部门的角度提出具体的工作措施和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抓好工作落实，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科学化。

部门预算绩效考核。组织开展部门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按照评分表准确客观填报、打分，并按表中顺序提供佐证材料及清单目录，无佐证材料不得分。如发现弄虚作假、数据不实或明显不合理的，将取消考核资格，进一步压实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准确把握“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制度定位，加快实施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全生命周期绩效评价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发挥财政资金更大使用效益。

抚松县财政局

2025年1月10日